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度)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部门职能

经区委编委研究决定,设置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为镇党委、政府所属正科级事业单位,机构类别为公益一类,经费性质为全额拨款。主要工作职责为:

①贯彻落实执行社区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及退役军人优抚服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②承担社区事务受理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

③承担个人社区事务“全市通办”和“一网通办”业务受理;

④承担社会保险、扶贫帮困、助老助残和退役军人服务等社会保障服务;

⑤承担就业失业登记、职业介绍、创业指导、就业援助、来沪人员就业、公益性岗位开发、劳动关系协调、劳动纠纷调处等社区劳动就业服务;

⑥承担卫生健康、来沪人员登记、人口管理等社区人口服务工作;

⑦承担房屋租赁登记、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申请受理等社区住房保障服务等工作;

⑧承担辖区内各项社会救助和社区服务资源等日常管理工作;

⑨承担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困扶贫、信访接待、权益保障、优抚服务和双拥等事务工作;

⑩完成浦锦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2.部门资产

2023年年初部门资产总额为248.75万元,年末资产总额为258.78万元;年初固定资产原值总额196.87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原值总额239.18

万元。

3.人员情况

浦锦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无内设机构，核定编制人数为行政编0人，事业编15人，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2023年年初在职56名社工，13名事业编，0名公务员；年末在职56名社工，13名事业编，0名公务员。

（二）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全方位推进“一网通办”，保障中心标准化建设要求的软硬件设备，并保证日常工作的开展；开展应届毕业生调查摸底工作进行求职登记，开展大型宣讲活动，推进人才成长手册及企业人才建档立册工作，为人才落户、居转户等需求提供精准服务；发放各类救助帮困资金；积极落实社会保障，提高困难群体参保率；努力做好退役军人各项服务工作。

（三）当年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工作计划。

1.以“居村远程帮办”为重点，进一步提升家门口服务能级。积极探索智能化技术和信息设备应用，以居村委为坐标，全面引入“云端”远程帮办服务，让居民不出居村就可办理“全市通办”事项，进一步扩容家门口可办理业务范围，预计2023年上半年实现街道全域“一居村一点位”的远程帮办服务点全覆盖，配套居村人员培训、宣传引导、百姓体验等举措，推动“远程帮办”服务扎根居村，百姓可就近办理涉及12个业务条线的200项“全市通办”事项，包括残联条线业务、租赁备案、医保零星报销等77项当场办理事项以及123项帮办代办事项。

2.以“建机制搭平台”为抓手，进一步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一是建立完善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机制，积极迎战根治农民工欠薪“国考”。组建工作领导小组，形成多部门联动、职责分工明确、处置高效规范、责任落实到位、各方共同参与处置的工作格局，加强日常监管和源头预防，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落实整改，提高欠薪案件办理效率，提升劳动

者维权满意度。二是建立街道劳资矛盾预警平台，打造区级、街镇、协管员之间的数据共享、联动处置、统一分析的新模式。建立包括企业风险预警、风险应急处置、内部考核监管、数据统计分析、电子报表管理、企业信息管理等在内的企业劳动关系风险预警防控体系，动态实时掌握劳动关系变化、及时发现和研判劳资风险，充分发挥一网统管、一网通办优势。

3.以“管理服务”为主线，进一步丰富锦理服务队品牌内涵。一是打磨一套锦理服务队管理制度。以创建市级青年文明号为契机，进一步加强队伍的规范化管理、专业化提升、常态化运作和综合性评价，明确工作职责和服务要求，发挥锦理服务队在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中的排头兵、生力军作用。二是做深两个基本服务模式。以“点对点”包干联系居村为日常模式，每个居村配备一名锦理联络员，负责日常联络和指导工作开展，锦理队员主动深入融入联系点位，及时了解条线工作开展情况、存在的困难和意见建议，并通过服务打卡、工作日志等形式记录工作内容和收获感悟。以“组团式”服务为重要模式，挖掘选树一批“业务讲师”，组建一支“锦理宣讲团”，聚焦一网通办工作重点、辖区企业和百姓关心的热点，把一份份文件、一项项政策、一个个办理流程，转化成企业和群众听得懂的东西，促进政策落地、应享尽享。

（四）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开展情况，包括决策管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力资源和内控管理等方面。

1.决策管理

决策管理方面，为了规范部门重大行政决策行为，保障重大行政决策的科学、民主、合法，提高决策质量，根据《浦锦街道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和浦锦街道党委印发《中共闵行区浦锦街道委员会 关于执行“三重一大”制度的实施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规范，根据重大事项决策管理相关流程，逐级审批。

2.业务管理

（1）财政预算支出绩效管理

根据浦锦街道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浦锦街道财政预算绩效管理

办法（试行）》的通知，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具体落实，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健全绩效制度机制，细化管理任务，落实管理责任，重视管理质量，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水平。

（2）日常业务管理

为加强浦锦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日常管理，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规范推进，浦锦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制定了《服务承诺制》、《服务分析改进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用于规范工作人员开展窗口服务及接待服务等工作，提高政府部门工作人员形象、维护良好声誉，从而提升服务质量。

3.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方面，根据《财务管理制度》、《中心行政经费使用办法》、《浦锦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资金使用及管理制度》等文件规范，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完善财务收支管理和监督，合理安排使用资金。

4.资产管理

国有资产方面，项目单位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的各项举措；固定资产管理方面，浦锦街道制定有《浦锦街道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实施专人负责制，对各办公家具、电器等张贴了资产管理标识，对受理中心固定资产加强了日常维护及盘点工作，同时在新购入固定资产工作方面，严格履行审批制度，确保新购入资产的使用符合日常工作需求。

5.人力资源管理

考勤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制定了《员工请假制度》、《“早五晚五”工作制度》，明确了上下班制度、上班纪律、值班制度和请销假管理等内容，用于加强日常考勤管理，规范员工请销假程序，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有序推进。

6.内控管理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填报了《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如实填写本单位经济活动所涉及的预算、收支、政府采购、资产、建设项目、合同等业务的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五）当年部门（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浦锦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预算资金来源于镇级财政资金，2023年部门全年年初预算金额 8362.3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年中根据各子项目实际支付情况调减预算，合计调减资金为 125.5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8236.8 万元，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金额为 8177.5 万元，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99.27%。其中基本支出年度预算 571.92 万元，预算执行金额 5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31%；项目支出 7664.88 万元，执行金额 7609.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77%。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工作完成及绩效实现情况（对照绩效目标和工作计划考察实现度）

全方位推进“一网通办”，保障中心标准化建设要求的软硬件设备，并保证日常工作的开展；开展应届毕业生调查摸底工作进行求职登记，开展大型宣讲活动，推进人才成长手册及企业人才建档立册工作，为人才落户、居转户等需求提供精准服务；发放各类救助帮困资金；积极落实社会保障，提高困难群体参保率；努力做好退役军人各项服务工作。

（一）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1.持续提升窗口服务效能

一是聚焦窗口标准化建设。对标对表，细化窗口考核内容，加强人员内训、强化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能级。二是坚决落实“两个免于提交”。通过优化窗口绩效考核内容，加大“两个免于提交”日常督促并纳入考核“负面清单”，以制度作为约束，以机制规范操作。两免业务从去年的 98%提升到 99%。三是推进家门口服务体系建设。窗口服务、自助经办、远程帮办交互并行，实现 30 个居村“一网通办”远程帮办政务服务全覆盖。2023 年又自编自演打造了全市首部一网通办主题宣传小品。创新宣传方式，陆续

推出了点、办、通《三部曲》系列宣传，自编自演打造了全市首部“一网通办”远程帮办主题宣传小品“通”并制作成视频在今日闵行、惬意浦锦等公众号上宣传推广，“锦理”小剧团先后6次参与街道、居村开展的党建、中秋联欢、重阳节等主题活动开展宣传表演。

2.劳动保障工作聚力前行

以打造锦理“就业+”品牌为核心，积极优化服务举措。一是链接市区两级就业创业专家，累计开展高校毕业生、启航青年、退役军人等重点就业群体“一对一”、“小班化”职业指导活动7场，指导63人。二是链接救助、劳动关系、退役军人服务站等条线，开展联合帮扶活动，帮助5名就业困难对象实现就业。三是链接企业，建立“专员”服务机制，为上房园艺、珩天实业等18家辖区重点企业配备服务专员，累计提供咨询、解读相关政策830余次。开展走进系列活动，联合营商办、投促中心，走进VMO园区、居村、商圈、校园开展沙龙活动4场。完成2022年度街道促进就业岗位补贴的审核及发放工作，涉及企业13家，累计发放金额81500元。创业补贴2家企业通过审核，拟补贴金额11.7万。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补贴3家，拟补贴金额304余万。辖区个人获得2023年闵行区首席技师，辖区企业获得2023年闵行区技能大师工作室称号。

3.劳动关系调和再添双翼

一是夯实联合治理欠薪机制。组建街道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形成多部门联动、职责分工明确、处置高效规范、责任落实到位、各方共同参与处置的工作格局。全国根治欠薪平台“非工程类”案件收案72件，办结72件，办结率100%，已告解决69件，解决率95.83%，解决率排名全区第三。二是探索劳资预警数字化管理。开发应用劳动监测预警平台，实现监测企业底数“大数据下推+排摸上报”双向采集，在库企业由169增至202家，同时配备实时打卡功能，劳资矛盾线索信息能即刻下推网格员并要求现场打卡。

4.社会救助兜底作用发挥

一是规范、准确、及时发放各类救助资金。其中，元旦春节帮困送温

暖活动累计走访慰问困难对象 3530 余人，辖区企业 7 家，涉及资金 172.29 万元。同时，加强救助资金监管，根据区级要求开展社会救助资金发放和使用情况排查。二是集中开展本市户籍第十一批次和非沪籍第五批次共有产权保障住房申请受理工作。2023 上半年累计提供政策咨询 67 人次，受理申请 5 户，实际完成申请受理 4 户。三是积极落实区民政局公益福彩项目第三方配送，为困难群体提供便民服务、参观体验、技能培训、健康义诊等，受益 180 人次。

5. 社会保障工作稳妥落实

一是按进度推进（区重大项目）街道 MHPO-13 单元 15-02 地块（实施深化 15-08 地块）项目以及（街道重大项目）立跃路南线（浦瑞路-浦泉南路）道路新建工程项目被征地人员社会保障工作。目前两个项目均已完成拟征地公告、被征地人员安置方案、拟出劳名单、签订支付协议，进入农转用批文待批阶段。同时，做好两类被征地人员“一人一档”温馨告知、台账信息维护，滚动排查被征地满 15 年人员 99 人，其中“两类被征地人员”10 人；做好被征地人员灵活就业、居医保参保、社保个人缴费、征地一次性补充养老金等受理审核工作，累计 248 人次，涉及资金 600 余万元。二是平稳过渡进入全国社会保险统筹平台。今年 4 月社会保险经办系统的重大调整期，社保经办服务工作不断不乱、平稳有序，累计完成社保即时业务 406 笔，退休业务 68 笔，终止业务 270 笔，养老金卡折调整 433 笔，工伤 32 笔，咨询 935 笔，外省市养老人员资格认证 47 笔。

（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如有）、生态效益（如有）等方面反映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1. 窗口受理方面：2023 年度窗口综合受理 3.0 系统业务量 55483 件，业务咨询量 24642 件，专线业务量 29164 件，自助服务机业务量 8017 件。

2. 劳动保障方面：截至 10 月，已完成城镇新增就业岗位 1950 个，完成比例 99.39%；本市户籍城乡登记失业人数 391 人，控制在指标范围内；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353 人，完成比例 110.31%；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

业 353 人，完成比例 119.13%；创业帮扶完成 7 户，完成比例 140%；帮助长期失业青年就业创业 22 人，完成 137.5%；高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 48 人，完成比例 100%；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896 人，完成比例 114.29%；高级工 16 人，完成比例 32%。

3.劳动关系方面：上半年，浦锦联调中心累计接待咨询 554 人次，受理案件 417 件，调解成功件 367 件，调解成功率 88%，帮助劳动者追回工资及各类经济补偿合计 312.40 万元。先行调解率 98.17%，位居全区第一。因调解不成代收仲裁案件 50 件，由浦锦仲裁分庭处置案件 49 件，结案 42 件。由乐业调解工作机制联动就业条线推荐劳动者就业，累计推荐劳动者人数 12 名，推荐岗位次数 18 次。

4.社会救助方面：累计发放生活救助、节日及临时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慈善助困、其他救助等共计 1017.96 万元，惠及 13061 人次。

5.社会保障方面：截至目前，完成 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 918 人（基础指标 910 人），完成率为 100.8%。完成征地养老人员居医保参保 2901 人，参保率 100%，医疗费审核 16693 份（包括门诊和大病），实际报销金额 365.18 万元；完成追讨已结算退款发票金额 7 人，涉及金额 9094.10 元。

2023 年浦锦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履职效果良好，各类补贴发放及时率以及准确率 100%。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浦锦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部门规章制度更新机制健全，信息化应用覆盖情况；2023 年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和群众满意均较高。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年初预算编制不够准确。

如农保人员补贴数量和征地人员补贴数量根据上年度补贴人数加预估增长人数编制预算数量，但 2023 年实际符合政策标准人数低于年初预估水平。此外，年初计划开展服务大厅软环境服务升级，但年中因工作调

整，未开展项目进行预算调减。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在编制预算项目数量时，依据近年人数变化趋势，合理判定预算年度人数增长数量，提高数量编制的准确性；对预算项目，按照年初计划积极落实，确因需要发生调整的，及时调减预算和工作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已完成 2023 年项目自我评价和部门整体自我评价工作，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结果由主管部门在闵行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信息公开。